

附件 3

直购确认书

询价小组通过向 南充市鸿博装饰有限公司、南充市华意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南充三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等三家供应商询价，按照符合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推荐 南充市华意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为成交供应商，该供应商成交价：49264 元，人民币大写：肆万玖仟贰佰陆拾肆 元，成交商品或服务名 南充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模范街院区安全隐患整治项目（货物规格型号 详见附件，数量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承诺（质保一年）。

询价小组成员签字：



单位领导签字确认盖行政公章



2020 年 12 月 9 日

2、分项报价表

序号	商品名称	技术指标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保健院车棚及宿舍五楼封闭框架阳台拆除	1. 保障拆除人员及三者的人身安全进行拆除后外运	平方米	90	28.5	2565
2	围墙拆除	1. 保障拆除及安装人员及三者的人身安全； 2. 拆除后的外运。	平方米	146	91.2	13315
3	保健院车棚搭建彩钢棚	1. 750mm 厚 326 号彩钢，镀锌方管 40mm*60mm 厚 8mm 材料及人工	平方米	27	148	4001
4	保健院定制不锈钢门中门一樘	201 不锈钢圆管边框为 51mm，内管为 38mm 材料及人工	平方米	6.48	355	2300
5	保健院及吉庆巷小学排污沟及排污管道保护	多层板保护平铺及人工	米	53	51	2703
6	保健院与吉庆巷小学和原农业银行砌 24CM 墙单面抹灰	1. 用多孔红砖，325 水泥及河沙砌墙后单面抹灰。 2. 人工及辅材 3. 围墙与原围墙高度一致，与吉庆巷小学高为 3 米，与原农行高为 2.15 米	平方米	92	265	24380
合计	大写：肆万玖仟贰佰陆拾肆元整					小写： 49264.00
注：施工时由于是三方单位需要各方指派人员协调维护。						

供应商名称：南充华意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

日期：2020 年 11 月 28 日



南充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模范街院区安全隐患整治项目协议书

甲方（发包方）：南充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工程地址：南充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模范街院区

乙方（承包方）：南充华意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南充市高坪友豪国际6号门14栋3楼

法定代表人：王桂秀 电话：18227370505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工程的施工、安装任务，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结合装修工程具体情况，

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南充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模范街院区隐患整治项目

2、工程施工安装内容以双方签认的工程报价单中项目为准；施工费用以双方签认的工程报价单为依据，增减项目需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单价，双方签认后生效。

3、本工程施工时间为 25 个工作日，乙方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全部施工及安装项目。

二、甲方工作

1、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设施，乙方不负责水、电的费用；

2、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施工完成后及时办理验收结算；

3、甲方指派人员参与或监督工程施工的进度，甲方所派人员的行为，乙方应予承认；

4、及时履行乙方的其他协助义务。

三、乙方工作

1、乙方派出专职工地工程监理，负责合同的履行，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对施工现场的防盗、防火、及其他安全事项负责；

3、严格按照双方签认的图纸或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施工；

4、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施工成品进行保护。

四、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人民币）： 49000.00 元 ；

金额大写： 肆万玖仟元整 。

2、合同签订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税务发票，甲方五日内预付合同价款 30% 给乙方 ¥ 14700 元
（大写：壹万肆仟七百元整），工程项目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十五个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 70% 合同价款 ¥ 34300 元 （大写：叁万肆仟叁佰元整）。

3、双方同意以《报价单》为本工程单价及数量的基础约定。

五、关于双方责任的约定

1、甲方责任：

因甲方原因影响工期，工期相应顺延，并承担造成乙方的损失；A、不能按期、按时供应水电；
B、不能保证每天有 10 小时工作时间（含加班时间）；C、不能按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所造成的一

切责任有甲方承担；D、变更设计及因变更设计造成的材料、人工的浪费；E、逾期验收；F、因甲方原因终止合同，而施工工程量未过半，乙方除收取已施工项目的费用外另收工程设计费；G、非乙方造成的其它不可预见的原因；H、因甲方原因在施工过程中，取消未施工的原有工程项目，甲方应支付该项目 15% 的设计费；I 施工中途甲方要增加的项目，现场妥善协商解决，甲方签字认可增加项目单价，乙方方可施工。

2、乙方责任：

A、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相应损失由乙方承担；B、对竣工验收后保修期内发现的属于乙方施工的质量问题，乙方免费维修；C、乙方施工过程中违反操作常规造成的人员伤害，责任由乙方负责；D、由于乙方施工造成甲方物品损坏，乙方应予以修复或赔偿；E、乙方监理负责乙方施工工程项目的组织、管理、协调、质量、安全等事务，并负责由施工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也有义务监理由甲方自行施工的工程项目，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等，但不承担因这些施工项目给甲方造成的任何损失。

3、工期顺延情况：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的日期延误，工期应当顺延：A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B 不可抗力 C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六、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处罚或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应偿付给对方合同总价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3、由于乙方的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甲方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承诺和本合同约定标

准规定、工程不能交付验收或逾期交付而违约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的违约金，逾期交付超过10天，甲方有权拒绝支付该项目所有工程款项，并有权终止合同。

七、安全责任及保险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安全生产规定进行施工，确保人员安全，并承担一切安全责任和经济损失。乙方应当办理工程施工人员意外伤害保险。如发生一切安全事故均乙方负责。
- 3、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等损失（含乙方工作人员及任何第三方）、由此而导致甲方对乙方工作人员及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赔偿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及法律责任。
- 4、乙方在工程未交付甲方验收前，应做好防盗工作，如施工点位原因而发生一切防盗事件均乙方负责。

八、关于施工及验收的约定

- 1、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签认图纸施工、安装。
- 2、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设计、停止施工或增减项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列明停止施工或变更、增减的原因、工程部位、时间、材料等。乙方根据变更要求两天内向甲方提交变更所采取的措施、增减的造价、因停工等原因造成的机械呆滞、综合管理费、延误工期、补偿停工和已采购材料（因变更设计而无法利用所造成的材料浪费）等费用清单。
- 3、工程竣工后，乙方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三天内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验收，需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否则乙方视甲方通过验收。

收。若另定验收日期，甲方应承认第一通知时间为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看管场地的相关费用。

九、双方签认的装饰工程报价单、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的其它具体问题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十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如有不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互利原则协商解决。

附件：

一、装饰工程报价单；

甲方（签字）：

盖章：



2020 年 12 月 14 日

乙方（签字）：

盖章：



2020 年 12 月 14 日

2、分项报价表

序号	商品名称	技术指标及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保健院车棚及宿舍五楼封闭框架阳台拆除	1. 保障拆除人员及三者的人身安全进行拆除后外运	平方米	90	28.5	2565
2	围墙拆除	1. 保障拆除及安装人员及三者的人身安全； 2. 拆除后的外运。	平方米	146	91.2	13315
3	保健院车棚搭建彩钢棚	1. 750mm 厚 326 号彩钢，镀锌方管 40mm*60mm 厚 8mm 材料及人工	平方米	27	148	4001
4	保健院定制不锈钢门中门一樘	201 不锈钢圆管边框为 51mm，内管为 38mm 材料及人工	平方米	6.48	355	2300
5	保健院及吉庆巷小学排污沟及排污管道保护	多层板保护平铺及人工	米	53	51	2703
6	保健院与吉庆巷小学和原农业银行砌 24CM 墙单面摸灰	1. 用多孔红砖，325 水泥及河沙砌墙后单面抹灰。 2. 人工及辅材 3. 围墙与原围墙高度一致，与吉庆巷小学高为 3 米，与原农行高为 2.15 米	平方米	92	265	24380
合计	大写：肆万玖仟贰佰陆拾肆元整					小写： 49264.00
注：施工时由于是三方单位需要各方指派人员协调维护。						

供应商名称：南充华意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者加盖法定代表人名章：

日期：2020 年 11 月 28 日

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买方）：南充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乙方（施工方）：南充华意空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销售代表姓名：王桂秀 身份证号码：51321198710303985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医药管理局关于印发《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九不准”》及《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的通知，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廉政合同内容如下：

一、经营企业的营销行为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规范营销行为，不得有违法乱纪行为。

二、商家提供的南充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模范街院区安全隐患整治项目服务要严把质量关，确保质量，所提供的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的相关规定和质量要求，按合同要求供货。

三、商家及其营销人员保证不得以任何名义包括回扣、提成、红包、宣传费等不正当手段进行促销。

四、商家及其营销人员不得以旅游、考察、宴请等各种名义和形式进行促销及给予医院采购人员、医护人员、干部等有关人员以财务或者其他利益。

五、商家及其营销人员不得实施商业贿赂行为、实施商业贿赂行

为后将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对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供货商及其代理人将按《四川省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实施办法》由医院上报上级卫生主管部门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医院即可终止该公司一切业务往来,其公司不得再参加南充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的其它招标采购和其他销售活动。

本廉洁合同一式四份,甲方留存三份、乙方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

法人签章:

代理人(签字):

2020年12月14日



乙方(盖章):

法人签章:

代理人(签字):

2020年12月14日

